



阅读

第545期

生活里没有书籍，就好像没有阳光；智慧中没有书籍，就好像鸟儿没有翅膀。知识是人类进步的阶梯，阅读则是了解人生和获取知识的重要手段和最好途径。

节气接上地气

肖复兴

立夏。夏天来了。立夏和立春不大一样。立春讲究更多一些，要咬春，踏春，打春牛，等等，因为那是一年之始，自然要隆重些。立夏，很平易，没有那么多的讲究。绚烂的春花开过了，飞天的柳絮飘过了，夏天来了。仿佛几夜之间，天就一下子暖和了起来，特别是在北方，可能前几天还需要穿毛衣，一夜之间，就要换上单衣了，就是告诉人们，夏天来了。在老北京，在皇宫里，立夏这一天，男的要脱下暖帽，换上凉帽；女的要摘下金簪，换上玉簪。这些都是夏天到来的象征物。人体最能感受季节的冷暖变化，而装饰品则是为变化的季节镶嵌的花边。当然，这是皇宫里才有的讲究。不过，即便是皇宫，这样的讲究也很平易了。在历史的记载中，据说在周朝的时候，立夏这一天，天子要带领文武百官到郊外去祭祀。不过，这样隆重的传统，早已不再。在二十四节气中，立夏的地位，在皇宫中就已经变得家长里短起来了。《帝京景物略》中讲：“立夏启冰，赐文武大臣。”这样的传统，一直延续到清代。那时候，没有冰箱，冰的储存，是用天然的冰窖，如今北京城南北都还各存有冰窖。胡同的地名。这样的冰窖，一直到新中国成立后，还延用了很长一段时间。想象立夏这一天，从皇帝带领文武大臣出官去野外祭祀，到赐冰给文武大臣，这样的变化也实在太大。不过，可以看到立夏真的是一个天人合一的节气。历史的演进，让节气接上了地气，从皇帝和文武大臣做起。

只剩下风

刘亮程

我想听见风从很远处刮来的声音，听见树叶和草屑撞到墙上的声音，听见那根拴牛的榆木桩直戳戳划破天空的声音。什么都没有。只有空气，空空地跑过去，像黑暗中偷到东西的一个贼。西边韩三家院子只剩下几堵破墙，东边李家的房子倒塌在乱草里，风从荒野到荒野，穿过我们家空荡荡的院子。再没有那扇一开一合的院门，像个笨人掰着手指一下一下地数着风。再没有圈棚上的高高草垛，让每一场风都撕走一些，再撕走一些，把呜呜的撕草声留在夜里。风刮开院门是一种声音，父亲夜里起来去顶住院门时又是另一种声音——风被挡住了。风在院门外喊，像我们家的一个人回来晚了，进不了门。我们在它的喊声里醒来，听见院门又一次被刮开，听见风呼呼地鼓满院子，顶门的歪木棍扑倒在地上，然后一声不吭。它是歪的，滚不动。我一直清楚地记得父亲在深夜走过院子的情景，记得风吹刮他衣服的声音。他或许弓着腰，一手按着头上的帽子，一手捂着衣襟，去关风刮开的院门。刮风的夜晚我们都不敢出去，或者装睡不愿出去。躺在炕上，我听见父亲在院子里走动，听见他的脚步被风刮起来，像树叶一样一片接一片飘远。那样的夜晚我总有一种隐隐的担心。门大敞着，我总是害怕父亲会顶着风走出院门，走过马路，穿过路那边韩三家的院子，一直走进西边的荒野里，再不回来。许多年前，父亲就是在这样一个深夜（深得都快看见曙色了），独自从炕上坐起来，穿好衣裳出去，再没有回来。那时我竟没听见他开门关门的声音，没听见他走过窗口的脚步和轻微的一两声咳嗽。或许我听见了。肯定听见了。只是我还不能从记忆里认出它们。那时候，一刮风我便能听见远远近近的各种声音。地下密密麻麻的树根将大地连接在一起，树根之间又有更密麻的草根网在一起，连树叶也都相连着，刮风时一片叶子一动，很快碰动另一片，另一片又碰动另一片，一会儿工夫，百里千里外的树叶像骨牌一样全哗啦啦动起来。那时我耳朵贴在黄沙梁任何一棵树根上，就能听见百里外另一棵树下动静。那时我随便守住一件东西，就有可能知道全部。可是现在不行了，什么都没有了。大树被砍光，树根朽在地里。草成片枯死。土地龟裂成一块一块的。能够让我感知大地声息的那些事物消失了，只剩下风，它已经没有了内容。（摘自《一个人的村庄》春风文艺出版社）

猪草

董川北

带孩子在野外放风筝，在一条小水沟边，发现了大片大片的苜蓿。我对五岁的孩子说：“这是我们小时候经常打的猪草。”孩子抬起头，疑惑地问：“爸爸，什么叫猪草？猪不是吃饲料长大的吗？”我一笑，对孩子耐心解释一番。猪草，顾名思义，就是可以充作猪饲料的植物。例如苦菜、灰灰菜、蒲公英、马齿苋等。打猪草是我童年时代的一项重要农活儿，那时候的猪主要依靠天然饲料，所以每天放学后，我都被母亲安排去野外打一篮猪草回来。以至于多年以后的今天，我只要看到猪草，都会倍感亲切。随着农业现代化的发展和养殖业结构的调整，打猪草这种传统的农活儿如今基本消失，现代的养猪业趋向于使用专业化的饲料。人类几千年的农耕文化，在短短几十年中就发生了翻天覆地的变化。我一直怀疑，现在的猪是否还会吃猪草？而这田间地头遍野的猪草，失去了其利用价值，随风摇曳，似乎也显得落寞了。（摘自2024年5月14日《今晚报》）



青蒿飘香

凌泽泉

每年春天，沟渠畔、田埂边、山坡上，一丛丛青蒿拔开头顶的泥粒，喜滋滋探出暗绿色的嫩芽，殷勤地向人们挥舞小手。其貌不扬的青蒿，顶着卵形叶片，像是专门前来给春花春草以及返青的麦苗捧场，更像是闯进春天来的不速之客。我的老家属于皖中丘陵，在春光明媚的日子里，随处可见青蒿的身影。犹记儿时，乡人们将青蒿的嫩头掐回来，用清水洗净后，放到砧板上，用鹅卵石反复砸击，砸到青色的汁液纷纷溅出才罢手。然后把它们倒进加热的锅中，加些腊肉、蒜末，添些米粉，搅成浓稠状，起锅后，再用手揪成一小团一小团。取一团丢进掌心，双掌相合，用力一挤，团成圆饼。团好的圆饼贴在烧热的菜油锅里，用小火慢煎，直至两面金黄、外酥里软。此时，蒿草的清香和腊肉的鲜香溢满厨房，那种独特的色香味真是令人陶醉。早年，蒿子粑粑用来果腹。后来，日子过得一天比一天好，地里的粮和菜都吃不完，哪还需要到处去采青蒿？想不到的，七八年前，村里的老人们或许是改变了口味，又在灶头做起了蒿子粑粑，走亲访友时还不忘捎上几个。清香的味道一下子勾起了人们的回忆，成了四邻八乡的热门美食。乡人们嗅到了商机，便在地里种起青蒿。瞧，一株株墨绿色圆茎多节的青蒿，互生的叶片被春风裁剪出羽状的裂纹，一行行，一排排，竞相吐翠。侧耳听去，蒿子粑粑的身上有着清脆响的春雷滚过；低首打量，蒿子粑粑的馅里有金色的春光闪过。有人把蒿子粑粑叫作青团，原来春日里浓得化不开的绿意，也可以用蒿草收纳成团；原来万千风情的春色，也可以用蒿草团裹住。近年来，蒿子粑粑的名气越来越大。春天一到，闻香而来的游客在青蒿地前拍照留影，临走时还不忘捎上几盒蒿子粑粑。看到游客如此青睐，乡人们还专门设立了主题活动，时间选在每年的清明前后。远道而来的游客不仅可以下地亲手采摘青蒿，还可以走进农家，由热情的乡民手把手教做蒿子粑粑。把采摘来的新鲜蒿子和上米面，加上咸肉，佐以生姜、大蒜、辣椒等，揉成油绿如玉的扁平面团。品尝亲手做成的香酥糯韧的蒿子粑粑，更让游客们打心眼里欢喜。在乡人的眼里，看似平常的蒿子粑粑就是镀了金、镶了银的“珠宝”。他们不仅为它注册了商标，制作了精美的包装，还把自家做的米饺、酱干、豆粑粑等一起摆上了特色集市。如今，乡人们一说到青蒿，一谈起蒿子粑粑，眼里便放着光，嘴角便含着笑……（摘自2024年5月13日《人民日报》）



◎图片来自网络

活得最苦的母亲

史铁生

现在我才想到，当年我总是独自跑到地坛去，曾经给母亲出了一个怎样的难。她不是那种光会疼爱儿子而不懂得理解儿子的母亲。她知道我心里的苦闷，知道不该阻止我出去走走，知道我要是老待在家里结果会更糟，但她又担心我一个人在那荒僻的园子里整天都想些什么。我那时脾气坏到极点，经常是发了疯一样地离开家，从那园子里回来又中了魔似的什么话都不说。母亲知道有些事不宜问，便犹犹豫豫地想问而终于不敢问，因为她自己心里也没有答案。她料想我不会愿意她跟我一同去，所以她从未这样要求过，她知道得给我一点独处的时间，得有这样一段过程。她只是不知道这个过程得多久，和这过程的尽头究竟是什么。每次我要动身时，她便无言地帮我准备，帮助我上了轮椅车，看着我摇车拐出小院；这以后她会怎样，当年我不曾想过。有一回我摇车出了小院；想起一件什么事又返身回来，看见母亲仍站在原地，还是送我走时的姿势，望着我拐出小院去的那处墙角，对我的回来竟一时没有反应。待她再次送我出门的时候，她说：“出去活动活动，去地坛看看书，我说这挺好。”许多年以后我才渐渐听出，母亲这话实际上是自我安慰，是暗自的祷告，是给我的提示，是恳求与嘱咐。只是在她猝然去世之后，我才有余暇设想。当我不在家里的那些漫长的时间，她是怎样心神不定坐卧难宁，兼着痛苦与惊恐与一个母亲最低限度的祈求。现在我可以断定，以她的聪慧和坚忍，在那些空落的白天后的黑夜，在那不眠的黑夜后的白天，她思来想去最后准是对自己说：“反正我不能不让他出去，未来的日子是他自己的，如果他真的要在那园子里出了什么事，这苦难也只好我来承担。”

在那段日子里——那是好几年长的一段日子，我想我一定使母亲做过了最坏的准备，但她从来没有对我说过：“你为我着想”。事实上我也真的没为她想过。那时她的儿子，还太年轻，还来不及为母亲想，他被命运击昏了头，一心以为自己是世上最不幸的一个，不知道儿子的不幸在母亲那儿总是要加倍的。她有一个长到二十岁上忽然截瘫了的儿子，这是她唯一的儿子；她情愿截瘫的是自己而不是儿子，可这事无法代替；她想，只要儿子能活下去哪怕自己去死呢也行，可她又确信一个人不能仅仅是活着，儿子得有一条路走向自己的幸福；而这条路呢，没有谁能保证她的儿子终于能找到。——这样一个母亲，注定是活得最苦的母亲。有一次与一个作家朋友聊天，我问他学写作的最初动机是什么？他想了一会：“为我母亲。为了让她骄傲。”我心里一惊，良久无言。回想自己最初写小说的动机，虽不似这位朋友的那般单纯，但如他一样的愿望我也有，且一经细想，发现这愿望也在全部动机中占了很大比重。这位朋友说：“我的动机太低俗了吧？”我光是摇头，心想低俗并不见得低俗，只怕是这愿望过于天真了。他又说：“我那时真就是想出名，出了名让别人羡慕我母亲。”我想，他比我坦率。我想，他又比我幸福，因为他的母亲还活着。而且我想，他的母亲也比我的母亲运气好，他的母亲没有一个双腿残废的儿子，否则事情就不这么简单。在我的头一篇小说发表的时候，在我的小说第一次获奖的那些日子里，我真是多么希望我的母亲还活着。我便又不能再在家里待了，又整天整天独自跑到地坛去，心里是没头没尾的沉郁和哀怨，走遍整个园子却怎么也想不通：母亲为什么就不能再多活两年？为什么在她儿子就快要碰撞开一条路的时候，她却忽然熬不住了？莫非她来此世上只是为了替儿子担忧，却不该分享我的一点点快乐？她匆匆离开我去时只有四十九岁呀！有那么一点，我甚至对世界上帝充满了仇恨和厌恶。后来我在一篇题为“合欢树”的文章中写道：“我坐在小公园安静的树林里，闭上眼睛，想，上帝为什么过早地剥夺了我的母亲？很久很久，迷迷糊糊的我听见了回答：‘她心里太苦了，上帝替她受不住了，就召她回去。’我似乎得了一点安慰，睁开眼睛，看见风正从树林里穿过。”小公园，指的也是地坛。

只是到了这时候，纷纭的往事才在我眼前幻现得清晰，母亲的苦难与伟大才在我心中渗透得深彻。上帝的考虑，也许是对的。摇着轮椅在园中慢慢走，又是雾罩的清晨，又是骄阳高悬的白昼，我只想做一件事；母亲已经不在。在老柏树旁停下，在草地上在颓墙边停下，又是处处虫鸣的午后，又是鸟儿归巢的傍晚，我心里只默念着一句话：可是母亲已经不在了。把椅背放倒，躺下，似睡非睡挨到日没，坐起来，心神恍惚，呆呆地直坐到古祭坛上落满黑暗然后再渐渐浮起月光，心里才有点明白，母亲不能再来这园中找我了。有一年，十月的风又翻动起安详的落叶，我在园中读书，听见两个散步的老人说：“没想到这园子有这么大。”我放下书，想，这么大一座园子，要在其中找到她的儿子，母亲走过了多少焦灼的路。多年来我头一次意识到，这园中不单是处处都有过我的车辙，有过我的车辙的地方也都有过母亲的脚印。（摘自《我与地坛》人民文学出版社）